

股票代號：8111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第 1 季

地 址：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 238 號

電 話：(02) 77036000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財務報告目錄

一、封 面	
二、財務報告目錄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1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2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3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4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一)公司沿革	6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6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應用	6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13
(六)重要會計項目說明	14
(七)關係人交易	33
(八)質押之資產	3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二)其 他	3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2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2
3. 大陸投資資訊	42
(十四)部門資訊	53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3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3月31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741,515仟元及491,031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36.04%及21.79%，負債總額分別為196,083仟元及153,359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24.80%及17.97%；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24,411)仟元、(12,050)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77.68%及45.20%。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之7所述，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2年3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1,303仟元，暨民國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關於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為(90)仟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及第四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志榮

會計師

邱璽五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3月31日、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
(民國103年及102年3月31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 755,273	37	\$ 809,976	38	\$ 865,620	38	21xx	流動負債	\$ 611,599	29	\$ 632,649	29	\$ 664,894	29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285,591	14	285,126	13	236,573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之12)	318,006	15	344,524	16	319,750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2)	9,227	-	14,594	1	25,107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	-	-	-	29,94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3)	255,172	12	278,462	13	309,616	14	2150	應付票據	1,506	-	1,967	-	2,525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	-	40	-	16	-	2170	應付帳款	116,058	6	119,826	6	125,987	6
1200	其他應收款	5,962	-	8,376	-	9,072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	-	-	-	24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230	-	356	-	688	-	2200	其他應付款	93,518	5	93,934	4	121,647	6
130x	存貨(附註(六)之4)	143,416	7	162,891	8	200,864	9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7,850	-	5,879	-	8,559	-
1410	預付款項	13,893	1	10,232	-	28,11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13)	4,190	-	4,187	-	4,69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31,243	2	37,996	2	53,490	2	2310	預收款項	5,193	-	22,811	1	27,110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539	1	11,903	1	2,077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之14)	37,537	2	38,575	2	23,205	1
15xx	非流動資產	1,302,456	63	1,321,036	62	1,388,266	62	2355	應付租賃款-流動(附註(六)之15)	26,228	1	-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5)	573	-	432	-	1,21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13	-	946	-	1,447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6)	55,743	3	55,743	3	65,145	3	25xx	非流動負債	178,957	9	176,634	8	188,395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之7)	-	-	1,282	-	1,303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之14)	165,276	8	174,265	8	186,019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8)	1,056,752	51	995,422	47	1,079,275	48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六)之15)	10,666	1	-	-	-	-
174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附註(六)之8)	3,899	-	102,456	5	101,620	5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之16)	1,455	-	1,600	-	1,88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之9)	25,830	1	25,852	1	25,917	1	2645	存入保證金	767	-	769	-	496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之10)	1,349	-	1,446	-	1,738	-	2665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793	-	-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509	3	65,781	3	49,303	2	2xxx	負債總計	790,556	38	809,283	37	853,289	38
1915	預付設備款	17,753	1	15,641	1	5,738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64,257	62	1,295,626	62	1,359,617	60
1920	存出保證金	11,937	1	8,711	-	8,447	-	3100	股本(附註(六)之17)	1,446,272	71	1,446,272	68	1,463,362	65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243	-	1,243	-	1,526	-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之19)	602	-	602	-	112,627	5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六)之11)	31,411	2	31,934	1	31,598	2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之20)	(249,120)	(12)	(221,904)	(10)	(233,142)	(1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7,457	1	15,093	1	15,443	1	3350	待彌補虧損	(249,120)	(12)	(221,904)	(10)	(233,142)	(11)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21)	66,503	3	70,656	4	56,819	3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0,886	3	75,180	4	62,083	3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383)	-	(4,524)	-	(5,264)	-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六)之22)	-	-	-	-	(40,049)	(2)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之23)	2,916	-	26,103	1	40,980	2
1xxx	資產總計	\$2,057,729	100	\$2,131,012	100	\$2,253,886	100	3xxx	權益總計	1,267,173	62	1,321,729	63	1,400,597	62
									負債及權益總計	\$2,057,729	100	\$2,131,012	100	\$2,253,88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03年3月31日及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2.1.1-102.3.31

103.1.1-103.3.31

代 碼	項 目	103.1.1-103.3.31		102.1.1-102.3.31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236,787	100	\$ 243,1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202,860)	(86)	(212,872)	(88)
5900	營業毛利	33,927	14	30,298	12
6000	營業費用	(64,490)	(28)	(74,216)	(30)
6100	推銷費用	(20,199)	(9)	(20,067)	(8)
6200	管理費用	(34,655)	(15)	(36,287)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636)	(4)	(17,862)	(7)
6900	營業損失	(30,563)	(14)	(43,918)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03	1	9,748	4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24)	4,629	2	4,11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25)	842	-	8,436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26)	(2,868)	(1)	(2,782)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	(23)	-
7900	稅前淨損	(27,960)	(13)	(34,170)	(1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之28)	684	-	(2,302)	(1)
8200	本期淨損	(27,276)	(13)	(36,472)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之29)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89)	(2)	9,709	4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41	-	10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148)	(2)	9,810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424)	(15)	(\$ 26,662)	(11)
86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7,216)		(\$ 34,294)	
8620	非控制權益	(60)		(2,178)	
		(\$ 27,276)		(\$ 36,47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1,369)		(\$ 24,442)	
8720	非控制權益	(55)		(2,220)	
		(\$ 31,424)		(\$ 26,662)	
	每股盈餘(附註(六)之3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損	(\$ 0.19)		(\$ 0.2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損	(\$ 0.19)		(\$ 0.2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03年3月31日及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102.1.1 餘額	\$ 1,463,362	\$ 112,627	\$ -	(\$ 198,848)	\$ 52,332	(\$ 5,365)	(\$ 40,049)	\$ 1,384,059	\$ 43,533	\$ 1,427,592
102.1.1~3.31 淨損	-	-	-	(34,294)	-	-	-	(34,294)	(2,178)	(36,472)
102.1.1~3.31 其他綜合損益	-	-	-	-	9,751	101	-	9,852	(42)	9,810
102.1.1~3.31 綜合損益總額	-	-	-	(34,294)	9,751	101	-	(24,442)	(2,220)	(26,662)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333)	(333)
102.3.31 餘額	1,463,362	112,627	-	(233,142)	62,083	(5,264)	(40,049)	1,359,617	40,980	1,400,597
103.1.1 餘額	1,446,272	602	-	(221,904)	75,180	(4,524)	-	1,295,626	26,103	1,321,729
103.1.1~3.31 淨損	-	-	-	(27,216)	-	-	-	(27,216)	(60)	(27,276)
103.1.1~3.31 其他綜合損益	-	-	-	-	(4,294)	141	-	(4,153)	5	(4,148)
103.1.1~3.31 綜合損益總額	-	-	-	(27,216)	(4,294)	141	-	(31,369)	(55)	(31,424)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23,132)	(23,132)
103.3.31 餘額	\$ 1,446,272	\$ 602	\$ -	(\$ 249,120)	\$ 70,886	(\$ 4,383)	\$ -	\$ 1,264,257	\$ 2,916	\$ 1,267,17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03年3月31日及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3.1.1~103.3.31	102.1.1~102.3.3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損	(\$ 27,960)	(\$ 34,17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0,679	33,846
攤銷費用	1,486	1,714
利息費用	2,868	2,782
利息收入	(73)	(143)
呆帳費用提列數	2,052	8,25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	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00	4
採用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清算認列之投資損失	399	-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859	(424)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22	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362	(10,231)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1,245	(14,013)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9	(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411	(3,326)
存貨減少	20,177	3,18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985	(1,15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8,738)	(2,54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594	1,281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	152	-
應付票據減少	(461)	(3,890)
應付帳款減少	(3,768)	(13,296)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	(1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62	(4,44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349)
負債準備增加	3	45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7,618)	12,87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753)	158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45)	(153)
營運產生流入(出)之現金	32,879	(23,559)
收取之利息	76	143
支付之利息	(3,046)	(2,606)
支付之所得稅	53	(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962	(26,06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收回投資款	1,19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835)	(4,1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98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226)	700
其他預付款項增加	(1,299)	(197)
取得無形資產	-	(82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159	(16,9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511)	(21,37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6,518)	61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30,000
應付租賃款增加	36,895	-
償還長期借款	(10,309)	(5,72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	6
非控制權益變動	(23,132)	(33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066)	24,55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80	59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465	(22,2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5,126	258,8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5,591	\$ 236,57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8年6月27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以經營各種電子零件(發光二極管、顯示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前項有關產品及原料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經銷投標及報價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93年2月9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3年5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應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2.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於民國103年4月3日發佈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函，本集團應自民國104年起開始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以下稱IFRS)。

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 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1 之修正「IFRS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10、IFRS11及IFRS12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10、IFRS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27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有註明外，上述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訂準則

A.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本集團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集團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本集團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經評估該準則及修正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B. IFRS 11「聯合協議」

此準則將取代IAS 31「合資權益」及SIC 13「聯合控制個體－合資控制者之非貨幣性投入」。本集團依照協議中各方之權利及義務，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營運或合資。本集團對合資係採權益法。適用新準則前，本集團係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控制個體、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係以權益法處理，故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C.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及關聯企業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D.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照修訂之準則規定，當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應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剩餘之權益作再衡量。適用該修訂前，當本集團喪失聯合控制時，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聯合控制個體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公允價值及處分聯合控制個體所得之價款合計數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兩者之差額應計入損益。經評估該修正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3層級揭露，依照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經評估該準則將使本集團增加對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等級之資訊揭露。

(3)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集團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與合資）精算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份額外)。

(4) IAS 19「員工福利」

2011年之修訂

「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經評估該修正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尚未適用下列業經IASB發佈之IFRS、IAS、IFRIC及SIC

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年~2012年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年~2013年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3)

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9「金融工具」	(註3)
IFRS9及IFRS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3)
IFRS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IAS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IASB將IFRS 9生效日暫定為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佈／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A.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集團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本集團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生效日：

IASB將一般避險會計規定納入IFRS 9時，刪除原訂IFRS 9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規定，IASB決定於完成新減損模式及分類與衡量之有限度修正後重新考量適當之生效日。

(2)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於發布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集團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

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本集團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集團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AS 19「員工福利」

2013年之修正

該修正規定，確定福利計畫約定員工或第三方之提撥金若與服務無關，該提撥金將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若提撥金與服務有關，當提撥金僅與當期服務有關時，本集團得於服務提供當期將該提撥金認列為服務成本之減少；當提撥金與服務年數有關時，本集團應將提撥金歸屬至各服務期間並認列為服務成本之減少。

(4) IFRIC 21「徵收款」

IFRIC 21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徵收款)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徵收款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5) 2010~2012 週期之IFRSs 年度改善

2010~2012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修正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之修正係釐清既得條件僅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並修改或新增服務條件、績效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

IFRS 3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IAS 39或IFRS 9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之修正係釐清若本集團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集團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之修正係釐清適用IFRS 13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集團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集團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經評估除上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將使本集團增加管理階層對相關彙總條件所作判斷之揭露外，其餘修正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6) 2011~2013週期之IFRSs 年度改善

2011~2013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修正IFRS 3、IFRS 13及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之修正係釐清IFRS 3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IAS39或IFRS 9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之修正係釐清本集團應同時依IAS 40及IFRS 3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經評估上述準則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4.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之聲明

-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2. 編製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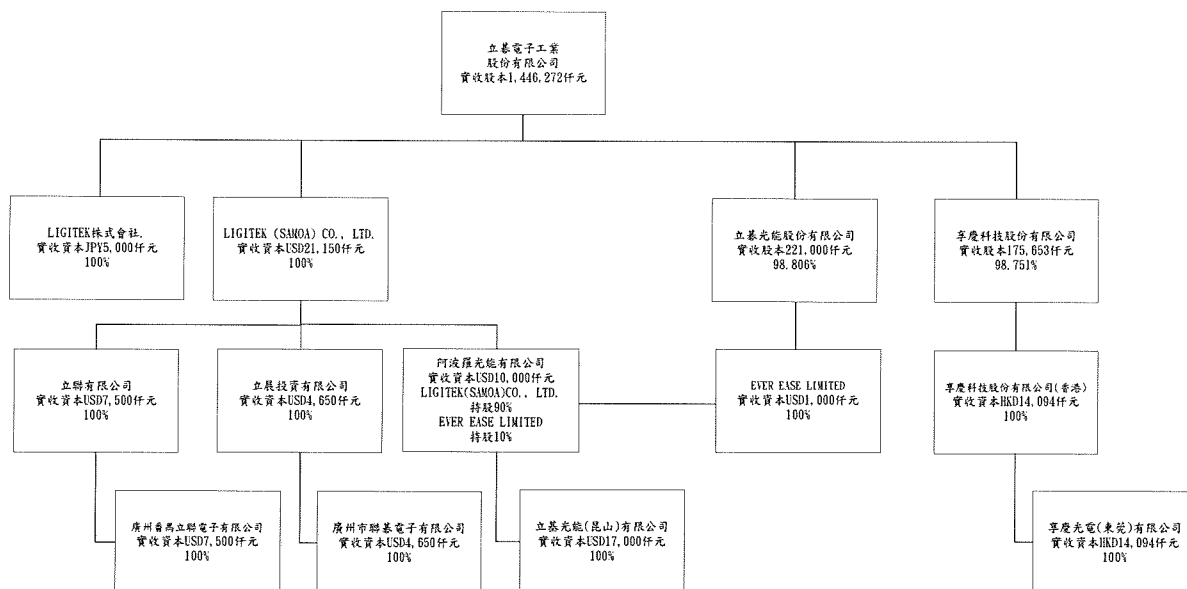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A.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B.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D.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3(1)相同。

(2) 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止，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圖表：



(3)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3.3.31	102.12.31	102.3.31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GITEK (SAMOA) CO., LTD.	100%	100%	100%
LIGITEK (SAMOA) CO., LTD.	立聯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LIGITEK (SAMOA) CO., LTD.	立展投資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立聯有限公司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立展投資有限公司	廣州市聯基電子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751%	96.245%	96.245%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享慶科技有限公司(香港)	100%	100%	100%
享慶科技有限公司(香港)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立基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98.806%	87.978%	81.595%
LIGITEK (SAMOA) CO., LT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90%	90%	100%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S LIGITEK INC.	-	100%	100%
立基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EVER EASE LIMITED	100%	100%	-
EVER EASE LIMITE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10%	10%	-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GITEK 株式會社	100%	100%	-

- A. 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告，除下列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外，餘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 (a) 民國103年第1季：
LIGITEK (SAMOA) CO., LTD.、立聯有限公司及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 (b) 民國102年第1季：
立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LIGITEK (SAMOA) CO., LTD.、立聯有限公司及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 B.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
- (a) 民國102年5月新增投資EVER EASE LIMITED及民國102年9月新增投資LIGITEK株式會社，本公司對該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故列入合併報告編製個體內。
- (b) 民國103年3月因US LIGITEK INC. 已清算完結，本公司對該公司喪失控制能力，故於本期自合併報告編製個體中減除。
- C.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D.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 E.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 F.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4. 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5.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與民國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現金	\$ 24,741	\$ 17,969	\$ 20,608
支票存款	40	40	1,069
活期存款	255,810	267,100	178,844
定期存款	5,000	17	36,052
合 計	<u>\$ 285,591</u>	<u>\$ 285,126</u>	<u>\$ 236,573</u>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 9,273	\$ 14,636	\$ 25,220
減：備抵呆帳	(46)	(42)	(113)
應收票據淨額	<u>\$ 9,227</u>	<u>\$ 14,594</u>	<u>\$ 25,107</u>

- (1) 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2年3月31日止，本集團無應收票據貼現在外。
- (2) 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2年3月31日止，本集團無應收票據提供質押。
- (3) 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票據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3.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264,444	\$ 285,690	\$ 318,433
減：備抵呆帳	(9,272)	(7,228)	(8,817)
應收帳款淨額	<u>\$ 255,172</u>	<u>\$ 278,462</u>	<u>\$ 309,616</u>

- (1) 本集團與中國信託銀行及台新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本集團依合約規定無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係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本集團業已扣除商業糾紛估計金額後除列已讓售之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3月31日：無。

102年12月31日					
承購銀行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中國信託銀行	\$21,195	\$35,000	\$15,805	1.54%	無
台新銀行	5,035	15,000	-	-	無
合計	\$26,230	\$50,000	\$15,805		

102年3月31日					
承購銀行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中國信託銀行	\$16,098	\$35,000	\$12,101	1.41%	無
台新銀行	4,091	15,000	-	-	無
合計	\$20,189	\$50,000	\$12,101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本集團與銀行間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且本集團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帳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止，本集團讓售應收帳款總額分別為0仟元、26,230仟元及20,189仟元。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區間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逾期30天以下(註)	\$ -	\$ -	\$ -
逾期31~90天(註)	-	-	-
逾期91天以上(註)	-	-	-
合計	\$ -	\$ -	\$ -

註：依公司實際帳齡分析表列示。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上開應收款項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評估認為尚未發生減損，應仍可回收其金額。

(3) 備抵呆帳變動：(含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項目	103年1至3月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期初餘額	\$ 61,014	\$ 25,358	\$ 86,372
減損損失提列	-	2,052	2,052
減損損失迴轉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匯率變動影響數	(161)	(4)	(165)
期末餘額	\$ 60,853	\$ 27,406	\$ 88,259

項 目	102 年 1 至 3 月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期初餘額	\$ 57,790	\$ 18,777	\$ 76,567
減損損失提列	3,064	5,189	8,253
減損損失迴轉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匯率變動影響數	369	9	378
期末餘額	\$ 61,223	\$ 23,975	\$ 85,198

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止，經判定已減損應收款項認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88,259仟元、86,372仟元及85,198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款項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 齡 區 間	103 年 3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 246,381	\$ 265,037	\$ 277,690
逾期 0~30 天(註)	1,942	6,696	29,204
逾期 31~180 天(註)	19,146	25,575	32,734
逾期 180~365 天(註)	67,102	64,032	65,247
合 計	\$ 334,571	\$ 361,340	\$ 404,875

註：依公司實際帳齡分析表列示。

(4)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4. 存貨

項 目	103 年 3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3 月 31 日
原物料	\$ 84,706	\$ 88,020	\$ 93,416
商品	9,719	8,608	64,611
在製品	28,752	22,908	34,239
製成品	141,636	157,760	188,374
小 計	264,813	277,296	380,640
減：備抵跌價損失	(121,397)	(114,405)	(179,776)
淨 額	\$ 143,416	\$ 162,891	\$ 200,864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3 年第 1 季	102 年第 1 季
出售存貨成本	\$ 181,133	\$ 196,373
未分攤製造費用	14,033	18,578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7,694	(2,079)
存貨報廢損失	-	-
存貨盤(盈)虧	-	-
營業成本合計	\$ 202,860	\$ 212,872

(2) 本集團於民國103年及102年第1季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因產業景氣回升及消化部分呆滯庫存，而產生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7,694仟元及(2,079)仟元。

(3)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3 年 3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3 月 31 日
流動項目：			
國內外上市(櫃)公司股票			
常埕科技(註)	\$ 573	\$ 432	\$ 1,213
淨 額	\$ 573	\$ 432	\$ 1,213

(1) 市價之計算以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之收盤價為市價。

(2)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註：鴻松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2年7月1日經核准更名為常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3 年 3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3 月 31 日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肥特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000	\$ 11,000	\$ 11,000
智勝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00	6,300	6,300
詮興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776	32,776	29,976
正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18	15,018	15,018
TAO MUSIC Inc.	1,470	1,470	1,470
鈺鑫股份有限公司	8,240	8,240	8,240
真美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3,128	23,128	23,128
綠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小 計	107,932	107,932	105,132
減：累計減損	(52,189)	(52,189)	(39,987)
淨 額	\$ 55,743	\$ 55,743	\$ 65,145

- (1) 本集團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於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經評估提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分別為52,189仟元、52,189仟元及39,987仟元。
- (3) 本集團於民國103年及102年第1季提列之減損損失均為0。
- (4) 本集團於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	\$ 1,282	\$ 1,303

(1) 投資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LIGITEK JAPAN CO., LTD.	\$ -	-	\$ 1,282	20	\$ 1,303	20

註：A. LIGITEK JAPAN已於民國103年初完成清算並匯回股款。

B.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土地	\$ -	\$ -	\$ -
房屋及建築	1,004,536	915,369	906,269
機器設備	284,322	384,131	460,794
其他設備	223,747	181,885	188,972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3,899	102,456	101,620
成本合計	1,516,504	1,583,841	1,657,655
減：累計折舊	(446,364)	(475,914)	(473,199)
累計減損	(9,489)	(10,049)	(3,561)
合 計	\$ 1,060,651	\$ 1,097,878	\$ 1,180,895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及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3. 1. 1 餘額	\$ -	\$ 915,369	\$384,131	\$181,885	\$102,456	\$1,583,841
增添	-	5,826	114	347	3,041	9,328
處分	-	-	(12,160)	(76)	-	(12,236)
重分類	-	86,350	(87,880)	42,973	(100,546)	(59,10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009)	117	(1,382)	(1,052)	(5,326)
103. 3. 31 餘額	\$ -	\$1,004,536	\$284,322	\$223,747	\$ 3,899	\$1,516,50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1. 1 餘額	\$ -	\$ 191,576	\$222,233	\$ 72,154	\$ -	\$ 485,963
折舊費用	-	11,877	12,016	6,785	-	30,678
處分	-	-	(10,462)	(77)	-	(10,539)
重分類	-	-	(47,902)	23	-	(47,87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459)	-	-	(45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926)	(488)	(497)	-	(1,911)
103. 3. 31 餘額	\$ -	\$ 202,527	\$174,938	\$ 78,388	\$ -	\$ 455,853
成 本						
102. 1. 1 餘額	\$ -	\$ 898,584	\$457,884	\$180,897	\$ 99,200	\$1,636,565
增添	-	30	88	3,004	1,155	4,277
處分	-	-	-	(24)	-	(24)
重分類	-	-	132	1,559	(1,507)	18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7,655	2,690	3,536	2,772	16,653
102. 3. 31 餘額	\$ -	\$ 906,269	\$460,794	\$188,972	\$101,620	\$1,657,65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1. 1 餘額	\$ -	\$ 147,484	\$239,676	\$ 51,414	\$ -	\$ 438,574
折舊費用	-	9,862	17,719	6,265	-	33,846
處分	-	-	-	(19)	-	(19)
重分類	-	-	-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424)	-	-	(42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017	1,888	878	-	4,783
102. 3. 31 餘額	\$ -	\$ 159,363	\$258,859	\$ 58,538	\$ -	\$ 476,760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民國103年及102年第1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息資本化金額均為0。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認列(迴轉)減損損失情形：請參閱附註(六)之26說明。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4)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20年~50年
機器設備	5年~10年
運輸設備	5年~10年
雜項設備	2年~10年

9.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項 目	103 年 3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3 月 31 日
土地	\$ 24,112	\$ 24,112	\$ 24,112
房屋及建築	2,960	2,960	2,960
成本合計	27,072	27,072	27,072
減：累計折舊	(1,242)	(1,220)	(1,155)
累計減損	-	-	-
淨 額	\$ 25,830	\$ 25,852	\$ 25,917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本			
103. 1. 1 餘額	\$ 24,112	\$ 2,960	\$ 27,072
增添	-	-	-
處分	-	-	-
重分類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3. 3. 31 餘額	\$ 24,112	\$ 2,960	\$ 27,072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 1. 1 餘額	\$ -	\$ 1,220	\$ 1,220
折舊費用	-	22	22
處分	-	-	-
重分類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3. 3. 31 餘額	\$ -	\$ 1,242	\$ 1,242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本			
102. 1. 1 餘額	\$ 24,112	\$ 2,960	\$ 27,072
增添	-	-	-
處分	-	-	-
重分類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2. 3. 31 餘額	\$ 24,112	\$ 2,960	\$ 27,072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1. 1 餘額	\$ -	\$ 1,133	\$ 1,133
折舊費用	-	22	22
處分	-	-	-
重分類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2. 3. 31 餘額	\$ -	\$ 1,155	\$ 1,155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267	\$ 258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40	\$ 40

(2)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與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之9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10. 無形資產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專利權	\$ 1,315	\$ 1,224	\$ 1,053
電腦軟體成本	1,219	4,777	4,687
成本合計	2,534	6,001	5,740
減：累計攤銷	(1,185)	(4,555)	(4,002)
累計減損	-	-	-
淨 額	\$ 1,349	\$ 1,446	\$ 1,738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合 計
成本			
103.1.1 餘額	\$ 1,224	\$ 4,777	\$ 6,001
增添	-	-	-
處分	-	(3,558)	(3,558)
重分類	91	-	9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3.3.31 餘額	\$ 1,315	\$ 1,219	\$ 2,534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3.1.1 餘額	(\$ 329)	(\$ 4,226)	(\$ 4,555)
攤銷費用	(35)	(153)	(188)
處分	-	3,558	3,55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3.3.31 餘額	(\$ 364)	(\$ 821)	(\$ 1,185)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合 計
成本			
102.1.1 餘額	\$ 967	\$ 3,858	\$ 4,825
增添	-	829	829
處分	-	-	-
重分類	86	-	8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2.3.31 餘額	\$ 1,053	\$ 4,687	\$ 5,74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2.1.1 餘額	(\$ 211)	(\$ 3,281)	(\$ 3,492)
攤銷費用	(31)	(479)	(510)
處分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2.3.31 餘額	(\$ 242)	(\$ 3,760)	(\$ 4,002)

11. 長期預付租金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 31,411	\$ 31,934	\$ 31,598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與中國大陸國土資源局簽約分別取得廣州南行開發區及江蘇昆山市之土地使用權皆作為興建廠房及員工宿舍用，使用期間分別為民國90年至民國139年及民國96年至民國145年，土地使用權出讓金分別為RMB3,009仟元及RMB4,831仟元。

12.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3年3月31日	
	金 額	利 率
信用借款	\$ 35,000	2.25%
抵押借款	283,006	1.88%~2.45%
合 計	\$ 318,006	

借 款 性 質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利 率
信用借款	\$ 115,173	2.15%~3.16%
抵押借款	229,351	1.316%~1.90%
合 計	\$ 344,524	

借 款 性 質	102年3月31日	
	金 額	利 率
信用借款	\$ 89,870	1.71%~2.7825%
抵押借款	229,880	1.1117%~1.88%
合 計	\$ 319,750	

對於短期借款，本集團提供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13. 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3 年 3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3 月 31 日
員工福利	\$ 4,174	\$ 4,183	\$ 4,693
保固準備	16	4	-
合 計	\$ 4,190	\$ 4,187	\$ 4,693

(1) 民國103年1月至3月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合 計
期初餘額	\$ 4,183	\$ 4	\$ 4,187
本期認列	883	12	895
本期轉回	(892)	-	(892)
期末餘額	\$ 4,174	\$ 16	\$ 4,190

(2) 民國102年1月至3月

	員工福利	保固準備	合 計
期初餘額	\$ 4,243	\$ -	\$ 4,243
本期認列	1,183	-	1,183
本期轉回	(733)	-	(733)
期末餘額	\$ 4,693	\$ -	\$ 4,693

(3) A.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B.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係與LED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14.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貸款機構	到 期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3 月 31 日	還款方式
母公司					
合作金庫	114. 3. 1	\$ 117,879	\$ 120,242	\$ 127,255	註(1)、(2)、(5)
合作金庫	107.11.16	68,154	71,633	81,969	註(3)、(5)
子公司					
中租迪和	104. 6. 27	16,780	20,965	-	註(4)
合 計		202,813	212,840	209,224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37,537)	(38,575)	(23,205)	
長 期 借 款		\$ 165,276	\$ 174,265	\$ 186,019	
利 率 區 間		1.95%~2.45%	1.95%~2.47%	1.95%~2.47%	

註：(1) 母公司向合作金庫銀行所借之長期擔保借款250,000仟元，還款辦法係自民國99年4月1日起以每個月為一期，共分180期，按月平均攤還本息。

(2) 母公司於民國100年2月25日除按月攤還外另額外償還本金9,000萬元，並重新計算按月平均攤還金額。

- (3) 母公司向合作金庫銀行所借之長期擔保款100,000仟元，還款辦法係自民國100年11月16日起以每個月為一期，共分84期按月攤還本息。
- (4) 子公司向中租迪和所借之長期借款48,192仟元(USD1,600仟元)，還款辦法係自民國102年6月27日以每個月為一期，共分24期攤還本金，還款辦法為第一期償還本金USD650仟元、第二至十二期每期償還本金USD50仟元、第十三至二十三期每期償還USD34仟元及第二十四期償還USD26仟元。
- (5)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

15. 應付租賃款

- (1) 本集團以售後租回方式融資租賃承租機器設備。本集團於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A. 民國103年3月31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流動			
不超過1年	\$ 27,504	\$ 1,276	\$ 26,228
非流動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0,950	284	10,666
超過5年	-	-	-
	10,950	284	10,666
	\$ 38,454	\$ 1,560	\$ 36,894

B. 民國102年12月31日：無。

C. 民國102年3月31日：無。

16. 退休金

- (1) 確定福利計畫，本集團係採用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1月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退休金費用。

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分別列入下列項目：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營業成本	\$ 14	\$ 12
推銷費用	\$ 12	\$ 9
管理費用	\$ 14	\$ 11
研發費用	\$ 6	\$ 8

(2) 確定提撥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分別列入下列項目：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營業成本	\$ 565	\$ 642
推銷費用	\$ 265	\$ 261
管理費用	\$ 318	\$ 353
研發費用	\$ 220	\$ 214

17. 普通股股本

(1) 母公司普通股期初至期末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3年1月至3月	
	股數(仟股)	金額
1月1日	144,627	\$ 1,446,272
現金增資	-	-
註銷庫藏股	-	-
3月31日	144,627	\$ 1,446,272

	102年1月至3月	
	股數(仟股)	金額
1月1日	146,336	\$ 1,463,362
現金增資	-	-
註銷庫藏股	-	-
3月31日	146,336	\$ 1,463,362

- (2) 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止，母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3,000仟股)。
- (3) 母公司於民國98年6月30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為私募普通股9,265仟股。依有關法令規定，前述私募股票自債券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始向主管機關申請上櫃買賣。
- (4) 母公司於民國100年7月19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00033629號函核准資本公積65,698仟元轉增資案，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00年9月5日。另本次轉增資案中屬私募有價證券股東應配發股數計465,933股尚未申請上櫃買賣，待上述私募股票申請上櫃買賣後，始可申請上櫃買賣。

18. 員工認股權

母公司於民國96年12月發行員工認股權證3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仟股。給與對象以母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十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

認股權行使價格係以不低於發行日(民國96年12月27日)普通股股票之收盤價26.85元認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發行辦法予以調整。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止，調整後之行使價格為20.83元。

民國103年及102年第1季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103年第1季		102年第1季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000	\$ 20.83	3,000	\$ 20.83
本期行使	-		-	
本期放棄	-		-	
期末流通在外	3,000	20.83	3,000	20.83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3,000		3,000	

19. 資本公積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	\$ -	\$ 63,685
庫藏股交易	-	-	43,769
長期投資	602	602	-
其他	-	-	5,173
合 計	\$ 602	\$ 602	\$ 112,627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2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項 目	103年1月至3月	102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221,904)	(\$ 198,848)
本期損益	(27,216)	(34,294)
期末餘額	(\$ 249,120)	(\$ 233,142)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依法完納稅捐。
- B. 彌補歷年累積虧損。
- C. 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D. 董監事酬金依扣除(A)至(C)款後餘額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

E. 員工紅利依扣除(A)至(C)款後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

其餘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畫，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九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2元，得經董事會決議，改以股票股利發放；股票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得經董事會決議，改以現金股利發放並經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B. 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5)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3年3月提議及股東會102年6月決議之102年度及101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法定公積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	-	-	-
員工紅利－現金	-	-	-	-
合計	\$ -	\$ -	-	-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6) 本公司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均為0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損益。
- (7) 民國102年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均為0元，與101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均為0元，並無差異。

21. 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3. 1. 1 日餘額	\$ 75,180	(\$ 4,524)	\$ 70,65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4,294)	-	(4,294)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141	14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	-	-
103. 3. 31 日餘額	\$ 70,886	(\$ 4,383)	\$ 66,503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2. 1. 1 日餘額	\$ 52,332	(\$ 5,365)	\$ 46,96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9,818	-	9,818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101	10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67)	-	(67)
102. 3. 31 日餘額	\$ 62,083	(\$ 5,264)	\$ 56,819

22. 庫藏股票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收回原因	103 年 1 至 3 月			
	1 月 1 日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3 月 31 日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	-	-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 東權益	-	-	-	-
	-	-	-	-
收回原因	102 年 1 至 3 月			
	1 月 1 日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3 月 31 日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709	-	-	1,709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 東權益	-	-	-	-
	1,709	-	-	1,709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民國103年及102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金額分別為0仟元及40,049仟元。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23. 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期初餘額	\$ 26,103	\$ 43,533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60)	(2,17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	(42)
非控制權益減少	(23,132)	(333)
認列被投資公司保留盈餘變動數	-	-
期末餘額	\$ 2,916	\$ 40,980

24. 其他收入

項 目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銀行存款利息	\$ 73	\$ 143
租金收入	530	491
其他收入—其他	4,026	3,483
合 計	\$ 4,629	\$ 4,117

25.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淨外幣兌換(損)益	\$ 4,088	\$ 12,7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200)	(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利益	(1,859)	424
其他	(1,187)	(4,735)
合 計	\$ 842	\$ 8,436

(1) 有關金融資產及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明細如下：

	103 年 1 至 3 月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迴轉－機器設備	\$ 459	\$ -
減損損失－商譽減損	(2,318)	-
合 計	(\$ 1,859)	\$ -

	102 年 1 至 3 月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迴轉－機器設備	\$ 424	\$ -
減損損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合 計	\$ 424	\$ -

(2) 上述減損損(益)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103 年 1 至 3 月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太陽能事業部	(\$ 2,318)	\$ -
LED 第二事業部	459	-
合 計	(\$ 1,859)	\$ -

	102 年 1 至 3 月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LED 第一事業部	\$ -	\$ -
LED 第二事業部	424	-
合 計	\$ 424	\$ -

26. 財務成本

項 目	103 年 1 至 3 月	102 年 1 至 3 月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868	\$ 2,782
可轉換公司債	-	-
其他	-	-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務成本	\$ 2,868	\$ 2,782

27.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03年1至3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1,852	\$ 20,964	\$ 52,816
勞健保費用	3,882	2,198	6,080
退休金費用	579	835	1,414
其他用人費用	1,250	1,112	2,362
折舊費用	18,631	12,048	30,679
攤銷費用	109	1,377	1,486
合計	\$ 56,303	\$ 38,534	\$ 94,837

性質別	102年1至3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8,647	\$ 22,000	\$ 50,647
勞健保費用	4,356	2,663	7,019
退休金費用	654	856	1,510
其他用人費用	1,201	995	2,196
折舊費用	22,325	11,521	33,846
攤銷費用	418	1,296	1,714
合計	\$ 57,601	\$ 39,331	\$ 96,932

28.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2,044	\$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997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728)	1,305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表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684)	\$ 2,302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
依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
現金流量避險	-	-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	-
合計	\$ -	\$ -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1年度。

(4)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1,667	\$ 21,667	\$ 21,667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49,120)	(221,904)	(233,142)

項 目	102年度	101年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預計)	- (實際)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102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29. 其他綜合損益

本集團民國103年及102年第1季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明細如下：

項 目	103年1至3月		
	稅 前	所得稅	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289)	\$ -	(\$ 4,2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141	-	141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148)	\$ -	(\$ 4,148)

項 目	102年1至3月		
	稅 前	所得稅	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709	\$ -	\$ 9,7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101	-	101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810	\$ -	\$ 9,810

30. 普通股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損	(\$ 27,216)	(\$ 34,29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27,216)	(34,294)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44,628	144,628
基本每股虧損(稅後)(元)	(\$ 0.19)	(\$ 0.24)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至3月經依如果轉換法及庫藏股票法測試後並無稀釋性之情事。

(七)關係人交易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 -	\$ 15

註：A. 銷貨價格：皆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差異。

B. 收款條件：其他關係人為月結90天。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其他關係人	\$ -	\$ 15

註：A. 進貨價格：與一般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無重大差異。

B. 付款條件：其他關係人為月結90天。

(3) 財產交易情形

本公司民國103年第一季向其他關係人等購買子公司股權共6,998仟元，交易價格係參考帳面價值並經雙方議價決定，並已全數支付之。

(4)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交易性質
其他關係人	\$ 13	\$ -	加工費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	\$ 40	\$ 16
	減：備抵呆帳	-	-	-
	淨額	\$ -	\$ 40	\$ 16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至3月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皆為0。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	\$ -	\$ 24

3.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664	\$ 3,771
退職後福利	30	29
總計	\$ 3,694	\$ 3,800

(八) 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537,389	\$ 518,722	\$ 540,21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1,243	37,402	36,73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3	1,243	1,526
合 計	\$ 569,875	\$ 557,367	\$ 578,47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止，本集團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663,890仟元、668,380仟元及1,002,701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及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 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止，本集團為工程履約保證、確保貨款債權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120仟元、1,120仟元及9,011仟元，帳列存入保證票據及應收保證票據科目。
- 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信用狀金額	\$ -	\$ -	\$ 2,060
保證金金額	-	-	-
- 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止，本集團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三)之1之(2)之說明。
- 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3月31日止，母公司為購買機器設備所訂之合約分別為1,071仟元及5,242仟元，其中已支付款項分別為306仟元及4,704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項下。

6. 營業租賃協議

(1) 承租：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營運總部之樹林大同工業區用地等資產，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314	\$ 2,314	\$ 2,31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2,917	12,339	10,604
超過5年	38,945	40,101	43,572
合 計	<u>\$ 54,176</u>	<u>\$ 54,754</u>	<u>\$ 56,490</u>

本公司規劃位於樹林大同工業區之營運總部，與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台灣北區辦事處簽定樹林大同工業區用地之租賃契約，租賃期間分別為自民國96年9月1日至民國116年8月31日止，各期間租金計收如下：

- A. 自民國96年9月1日起至民國100年8月31日止免收租金。
- B. 自民國100年9月1日起至民國106年8月31日止，每月租金按租賃基地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乘以國有基地租金率計算年租金，除以二以後，以十二分之一計算之。
- C. 自民國106年9月1日起至民國116年8月31日止，每月租金按租賃基地當期土地公告地價總額乘以國有基地租金率計算年租金，以十二分之一計算之。
- D. 民國103年度及102年1月至3月營業租賃分別認列2,779仟元及2,424仟元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請詳附註(十二)之9(3)。

(十二)其 他

1.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A.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層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除包含於第一層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73	\$ -	\$ -	\$ 5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合 計	\$ 573	\$ -	\$ -	\$ 573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32	\$ -	\$ -	\$ 4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合 計	\$ 432	\$ -	\$ -	\$ 432

項 目	102年3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13	\$ -	\$ -	\$1,2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合 計	\$1,213	\$ -	\$ -	\$1,213

(3) 民國103年3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均無屬於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4) 本年度無第一層與第二層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與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之3。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3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性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1,349	30.51	\$ 346,266	10%	\$ 28,740	\$ -
美金：人民幣	949	30.51	28,968	10%	2,404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3,690	30.51	417,670	10%	-	34,66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507	30.51	76,481	10%	6,348	-
美金：人民幣	1,206	30.51	36,792	10%	3,054	-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3,129	4.90	15,330	10%	-	1,272
10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性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2,922	29.95	\$ 385,951	10%	\$ 32,034	\$ -
美金：人民幣	1,596	29.95	47,787	10%	3,966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4,597	29.95	437,171	10%	-	36,28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022	29.95	60,546	10%	5,025	-
美金：人民幣	2,124	29.95	63,870	10%	5,301	-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3,791	4.95	18,766	10%	-	1,558
美金：新台幣	114	29.95	3,425	10%	-	284

	102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性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2,950	29.88	\$ 386,965	10%	\$ 32,118	\$ -
美金：人民幣	29	29.88	765	10%	63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3,247	29.88	395,805	10%	-	32,85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227	29.88	36,674	10%	3,044	-
美金：人民幣	2,212	29.88	66,087	10%	5,485	-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5,844	4.81	28,112	10%	-	2,333
美金：新台幣	866	29.88	25,880	10%	-	2,148

C.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0%，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3年及102年1至3月之稅後淨利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57仟元及121仟元。

(B) 利率風險

a. 本集團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03. 3. 31	102. 12. 31	102. 3. 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30,263	\$ 38,662	\$ 74,310
金融負債	(166,795)	(129,351)	(169,827)
淨 額	(\$136,532)	(\$ 90,689)	(\$ 95,517)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03. 3. 31	102. 12. 31	102. 3. 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255,810	\$267,100	\$178,844
金融負債	(390,918)	(428,013)	(389,094)
淨 額	(\$135,108)	(\$160,913)	(\$210,250)

b.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c.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民國103年及102年1至3月淨利各減少337仟元及526仟元。

B.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營運與財務之信用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與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之3。

(B)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止，前十大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44.22%、44.31%及49.91%，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C.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與政策，與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之3。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3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318,006	\$ -	\$ -	\$ -	\$ -	\$ 318,006	\$ 318,006
應付票據	1,408	50	48	-	-	1,506	1,506
應付帳款	116,040	3	4	11	-	116,058	116,058
其他應付款	92,701	812	5	-	-	93,518	93,51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9,463	18,074	26,870	70,418	67,988	202,813	202,813
應付租賃款	13,147	13,081	10,666	-	-	36,894	36,894
合計	\$ 560,765	\$ 32,020	\$ 37,593	\$ 70,429	\$ 67,988	\$ 768,795	\$ 768,795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314,351	\$ 30,173	\$ -	\$ -	\$ -	\$ 344,524	\$ 344,524
應付票據	909	530	528	-	-	1,967	1,967
應付帳款	119,786	11	14	15	-	119,826	119,826
其他應付款	91,926	520	34	1,454	-	93,934	93,93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0,680	17,895	29,734	73,862	70,669	212,840	212,840
合計	\$ 547,652	\$ 49,129	\$ 30,310	\$ 75,331	\$ 70,669	\$ 773,091	\$ 773,091

102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289,880	\$ 29,870	\$ -	\$ -	\$ -	\$ 319,750	\$ 319,750
應付短期票券	29,947	-	-	-	-	29,947	29,947
應付票據	2,427	-	98	-	-	2,525	2,525
應付帳款	125,656	48	307	-	-	126,011	126,011
其他應付款	64,616	38,646	18,385	-	-	121,647	121,64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1,543	11,662	23,664	74,519	87,836	209,224	209,224
合計	\$ 524,069	\$ 80,226	\$ 42,454	\$ 74,519	\$ 87,836	\$ 809,104	\$ 809,104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母公司為拓展大陸地區業務於民國100年10月7日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薩摩亞LIGITEK (SAMOA) CO., LTD.，以美金5,800仟元作為股本，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山西南燁立基光電有限公司，從事經營LED發光二極體、顯示器、照明應用產品及太陽能電池模組之產銷業務，並經經濟部投審會民國100年12月6日核准，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止尚未匯出任何款項。後經公司評估於民國102年2月8日申請撤銷此投資案，並經經濟部投審會於民國102年2月22日核准撤銷在案。
5. 廣州番禺立聯公司於民國100年度收到長治南燁實業集團技術服務報酬之預收款共117,000仟元(人民幣25,000仟元)，雙方已簽訂合作備忘錄，但由於合作服務範圍遲未議定，故雙方協議先退回款項，截至民國102年6月30日止已退回款項共93,600仟元(人民幣20,000仟元)。後因雙方對合同之糾紛而向本公司之

子公司(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提出求償RMB11,785仟元,我方亦已委任律師依法應訴及處理中,本公司民國102年7月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南燁公司達成和解,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處理和解條件,本公司與南燁公司簽立和解協議,由本公司返還代收款人民幣5,000仟元及衍生利息人民幣300仟元,共人民幣5,300仟元,南燁公司承諾於收款5日內向人民法院撤回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之本案訴訟等,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支付該筆款項,並認列其他損失RMB300仟元。

6. 廣州番禺立聯公司於民國100年2月15日收到廣州南沙開發區國家稅務局針對轉讓訂價調整應納稅所得額通知書,該稅局針對廣州番禺立聯公司西元2001年~2009年度之交易共補徵RMB4,708仟元稅款,並要求廣州番禺立聯公司自行調整繳納西元2010年~2011年的企業所得稅共RMB3,179仟元,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已全數繳納完畢;另針對前述事項,廣州番禺立聯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亦已全數繳納2012年的企業所得稅共RMB936仟元,並自行估列2013年可能之所得稅費用RMB840仟元(帳列當期所得稅負債)。
7. 為有效利用全資持有之立展投資有限公司間接持有之廣州市聯基電子有限公司所有之名勝螢幕項目(即包括廣州市聯基電子有限公司已與中國風景名勝區簽定之協議及已於各景區建置之19屏大型LED媒體等),立基薩摩亞有限公司與天耀有限公司及香港二通有限公司於民國101年間簽訂有關「名勝螢幕項目」之承包協議書,依協議書內容規定截至民國102年1月30日已預收HKD5,000仟元,並預計於民國102年5月31日收齊此承包協議書總價款共HKD25,000仟元,但截至外勤截止日僅先預收HKD5,000仟元,剩餘款項HKD20,000仟元尚未收取;由於天耀有限公司及香港二通有違反未依約付清承包費尾款HKD20,000仟元,民國102年8月2日天耀有限公司及香港二通公司簽立承諾書針對上開已繳納之HKD5,000仟元願無條件全數由立基薩摩亞有限公司沒入,並不再對立基薩摩亞有限公司或廣州市聯基電子有限公司為任何法律上、訴訟上或其他之主張。
8. 立基光能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2年8月9日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撤銷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民國102年8月15日經證櫃審審字第10200199371及10200199372號核准在案,自民國102年8月30日起終止興櫃買賣;另因立基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內無進入資本市場規劃,為節省開支,經民國102年9月18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撤銷公開發行,並已於民國102年11月1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
9. 立基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與旭泓全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宜蘭地方法院訴訟事件
(1) 本訴部份:立基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請求旭泓全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返還預付貨款。訴訟標的:USD217,687.5元。

(2) 反訴部份：旭泓全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請求立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履約契約之反訴。訴訟標的：USD1,451,250元。

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止雙方仍在訴訟中。另旭泓全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新北地方法院向立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提起履行契約之訴訟，訴訟標的為USD7,570,219.8元，目前亦仍在訴訟中，尚無進一步結果。

(3) 另因上述訴訟旭泓全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原向宜蘭地院聲請在新台幣43,787仟元範圍內對立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資產執行假扣押之情事，經立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向台灣高等法院提出抗告並於民國103年4月14日經台灣高等法院裁定，原宜蘭地院之假扣押裁定廢棄及旭泓全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在原法院之聲請駁回。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六。

附表一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者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人民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六)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四)
													名稱	價值		
0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45,000	\$ 45,000	\$ 11,136	—	2	\$ -	營運週轉	—	無	\$ -	\$ 129,563	\$ 518,250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	5,000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129,563	518,250
		廣州市聯基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000	12,000	4,312	—	2	-	營運週轉	—	無	-	129,563	518,250
		廣州市聯基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00	8,000	6,264	—	1	-	業務往來	—	無	-	129,563	518,250
1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廣州市聯基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080	19,600	13,731	2%	2	-	營運週轉	—	無	-	25,704	51,408
1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522	5,390	3,920	2%	2	-	營運週轉	—	無	-	25,704	51,408
2	LIGITEK (SAMOA) CO., LTD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510	30,510	15,255	—	2	-	營運週轉	—	無	-	43,717	174,868
2	LIGITEK (SAMOA) CO., LTD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9,679	19,679	19,679	—	2	-	營運週轉	—	無	-	43,717	174,868

註一：本公司填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三：母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如下：

- (1)與母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資金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且不得超過本公司之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2)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3)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淨額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四：(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惟因董事會認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3)LIGITEK (SAMOA) CO., LTD. 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五：期末餘額若為外幣者，係以民國103年3月31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六：(1)本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對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為45,000仟元，對廣州市聯基電子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為20,000仟元，對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為5,000仟元；前項資金貸與額度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止實際動支金額為21,172仟元。

(2)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對廣州市聯基電子有限公司及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之資金貸予額度分別為19,600仟元及5,390仟元，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已實際動支之資金貸與金額分別為13,731仟元及3,920仟元。

(3)LIGITEK (SAMOA) CO., LTD. 對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額度為30,510仟元及19,679仟元，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已實際動支之資金貸與金額為15,255仟元及19,679仟元。

附表二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告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0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2	\$ 129,563	\$ 30,510	\$ 30,510	\$ -	\$ -	2.35%	\$ 647,813	Y	N	Y
0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GITEK (SAMOA) CO., LTD.	2	\$ 129,563	48,816	48,816	16,781	-	3.77%	647,813	Y	N	N

註一：本公司填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餘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四：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五：期末餘額若為外幣者，係以民國103年3月31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附表三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註一)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上櫃股票							
	常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446	\$ 4,956	0.596	\$ 573	
	股票—非上市、上櫃							
	肥特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1,369	2.222	-	
	智勝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5,000	-	4.846	-	
	詮興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16,000	24,776	16.026	-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	2.016	-	
	TAO Music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9,971	1,470	1.995	-	
	鉛鑫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4,000	-	4.200	-	
立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真美晶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00,000	20,150	15.072	-	
立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綠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5,000	3.320	-	

註一：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因無公開市價，如已能取得財務資訊者以淨值填列。

附表四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立基電子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533	月結 90 天，其收款 視資金需求狀況， 以其債權債務互抵	0.23%
				應收票據	378		0.02%
				應收帳款	246		0.01%
				其他應收款	140		-
				租金收入	126		0.05%
0	立基電子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立基光能股份有 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4,547	依市場一般行情計 算租金，並按月收 取租金收入	1.92%
				應收帳款	4,774		0.23%
				其他應收款	992		0.05%
				其他預收款	3,200		0.16%
				租金收入	2,703		1.14%
0	立基電子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市聯基電子 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0,576	—	0.51%
0	立基電子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番禺立聯電 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7,562	—	1.34%
				其他收入	624		0.26%
0	立基電子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立基光能(昆山) 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7,826	—	0.38%
1	立基光能股份 有限公司	立基電子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664	—	0.28%
				應收票據	16,735		0.81%
				應收帳款	18		-
				其他應收款	650		0.03%
				預付租金	3,200		0.16%
				存出保證金	6,618		0.32%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1	立基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票據	20,090	—	0.98%
2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876 3,185 659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 差異，月結 90 天	0.79% 0.15% 0.03%
3	LIGITEK (SAMOA) CO., LTD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15,255	—	0.74%
3	LIGITEK (SAMOA) CO., LTD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9,679	—	0.96%
4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預收貨款	67,098 58,835	(料+工+費)112%	28.34% 2.86%
4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24,143 30,903	按對外接單交易價 格約 90%	10.20% 1.50%
5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799	(料+工+費)110%	0.34%
5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62,164	(料+工+費)110%	26.25%
5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廣州市聯基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330 1,391 13,73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 差異	0.14% 0.07% 0.67%
5	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	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522	—	0.2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附表五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美元仟元
港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LIGITEK (SAMOA)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 673,169 (USD 21,150)	\$ 673,169 (USD 21,150)	21,150,000	100%	\$ 416,726	(\$ 16,340)	(\$ 16,412)	子公司(註A)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樹林區博愛街 238 號	生產、銷售各種電子零件	166,579	164,379	17,345,997	98.751%	91,327	5,373	5,222	子公司
	立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 2 段 99 巷 4 弄 27 號	太陽能設備製造	357,695	336,638	21,836,111	98.806%	155,406	(17,688)	(19,794)	子公司(註B)
	US LIGITEK INC	Live Oak Ave Temple City, California 91780	銷售 LED 與太陽能模組業務	-	13,069 USD 450	-	-	-	4,021	4,828	子公司(註C)
	LIGITEK 株式會社	福岡市中央區舞鶴二丁目 10 番 6 號	銷售 LED 與太陽能模組業務	1,513 (JPY 5,000)	1,513 (JPY 5,000)	-	100%	1,497	(241)	(241)	子公司
LIGITEK (SAMOA) CO., LTD.	立聯有限公司	香港荃灣沙咀道 11-19 號達貿中心 15 樓 20 室	進行控股業務	USD 7,500	USD 7,500	-	100%	122,074	(5,348)	(5,348)	孫公司
	立展投資有限公司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USD 4,650	USD 4,650	-	100%	34,914	(2,882)	(2,882)	孫公司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USD 9,000	USD 9,000	-	90%	241,850	(8,881)	(7,993)	孫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荃灣沙咀道 11-19 號達貿中心 15 樓 20 室	進行控股業務	57,535 (HKD 14,094)	57,535 (HKD 14,094)	-	100%	(13,410)	3,299	3,299	孫公司
立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LIGITEK JAPAN CO., LTD.	東京都涉谷區本町 1-2-4 初台 A1 大樓 5 樓	太陽能發電系統	-	2,275	-	-	-	-	(399)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D)
立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EVER EASE LIMITED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29,968 (USD 1,000)	29,968 (USD 1,000)	-	100%	26,872	(888)	(888)	孫公司
EVER EASE LIMITED	阿波羅光能有限公司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29,968 (USD 1,000)	29,968 (USD 1,000)	-	10%	26,872	(8,881)	(888)	孫公司

註A：本期認列之LIGITEK (SAMOA) CO., LTD. 投資損益，含期初已實現利益302仟元及期末未實現利益375仟元。

註B：本期認列之立碁光能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損益，含期初已實現損失1,833仟元及期末未實現損失1,833仟元及認列商譽減損損失2,318仟元。

註C：本期認列之US LIGITEK INC投資損益，含清算投資利益807仟元。

註D：本期LIGITEK JAPAN已清算完成並匯回部份投資款，故認列清算投資損失399仟元。

附表六

(1)

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美元仟元

港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廣州番禺立聯電 子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各種電 子零件(發光二極體 、顯示器)	\$ 250,453 (USD 7,500)	(二)	\$ 250,453 (USD 7,500)	\$ -	\$ -	\$ 250,453 (USD 7,500)	(\$ 5,452)	100.000	(\$ 5,452) (二)之 2	\$123,086	\$ -
廣州市聯基電子 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各種電 子零件(發光二極體 、顯示器)	143,392 (USD 4,650)	(二)	143,392 (USD 4,650)	-	-	143,392 (USD 4,650)	(2,882)	100.000	(2,882) (二)之 3	34,914	-
享慶光電(東莞) 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平板顯 示器及電子元件	57,535 (HKD 14,094)	(二)	57,535 (HKD 14,094)	-	-	57,535 (HKD 14,094)	(3,266)	98.751	(3,266) (二)之 3	(15,330)	-
立基光能(昆山) 有限公司	生產發光二極體、 太陽能電池模組 TFT 背光源等電子器件	521,425 (USD 17,000) (註四)	(二)	309,292 (USD 10,000)	-	-	309,292 (USD 10,000)	(16,110)	99.880	(16,091) (二)之 3	416,63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五)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五)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60,672 (USD 22,150) (HKD 14,094)	\$972,722 (USD 29,390) (HKD 14,094)	\$760,304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告。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

3. 其他(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係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三：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其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係以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較高者)之百分之六十為限。

(97.8.29修正)

註四：包含民國100年度以專利權作價增資USD7,000仟元。

註五：包含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匯出及申請核准之金額。

註六：立基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大陸廣州番禺立聯電子有限公司、廣州市聯基電子有限公司及立基光能(昆山)有限公司，係經由第三地區LIGITEK (SAMOA) CO., LTD. 轉投資大陸公司，綜合持股比例各為100%，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

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大陸享慶光電(東莞)有限公司，係經由第三地區享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轉投資大陸公司，持股比例為100%，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以上公司與所有合併公司間重要交易往來事項均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合併公司與大陸公司間重要交易往來事項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三)之1之(10)。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至3月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1. 部門財務資訊

(1) 民國103年第一季：

項 目	LED 第一事業部	LED 第二事業部	太陽能模組 事業部	廣州番禺立聯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2,722	\$ 42,250	\$ 16,401	\$ 3,439	\$ 1,975	\$ -	\$ 236,787
部門間收入	5,080	92,426	664	63,910	-	(162,080)	-
收入合計	<u>\$ 177,802</u>	<u>\$ 134,676</u>	<u>\$ 17,065</u>	<u>\$ 67,349</u>	<u>\$ 1,975</u>	<u>(\$ 162,080)</u>	<u>\$ 236,787</u>
部門損益	<u>(\$ 29,944)</u>	<u>\$ 6,530</u>	<u>(\$ 17,688)</u>	<u>(\$ 4,461)</u>	<u>(\$ 11,232)</u>	<u>\$ 28,835</u>	<u>(\$ 27,960)</u>
部門總資產	<u>\$ 1,307,239</u>	<u>\$ 212,798</u>	<u>\$ 167,617</u>	<u>\$ 218,636</u>	<u>\$ 329,403</u>	<u>(\$ 177,964)</u>	<u>\$ 2,057,729</u>
部門負債	<u>\$ 707,938</u>	<u>\$ 127,928</u>	<u>\$ 12,189</u>	<u>\$ 96,563</u>	<u>\$ 32,877</u>	<u>(\$ 186,939)</u>	<u>\$ 790,556</u>

(2) 民國102年第一季：

項 目	LED 第一事業部	LED 第二事業部	太陽能模組 事業部	廣州番禺立聯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4,072	\$ 28,204	\$ 27,801	\$ 6,611	\$ 6,482	\$ -	\$ 243,170
部門間收入	123	2,719	-	49,447	-	(52,289)	-
收入合計	<u>\$ 174,195</u>	<u>\$ 30,923</u>	<u>\$ 27,801</u>	<u>\$ 56,058</u>	<u>\$ 6,482</u>	<u>(\$ 52,289)</u>	<u>\$ 243,170</u>
部門損益	<u>(\$ 35,454)</u>	<u>\$ 1,620</u>	<u>(\$ 9,696)</u>	<u>(\$ 7,708)</u>	<u>(\$ 12,942)</u>	<u>\$ 30,010</u>	<u>(\$ 34,170)</u>
部門總資產	<u>\$ 1,419,550</u>	<u>\$ 105,162</u>	<u>\$ 217,856</u>	<u>\$ 241,067</u>	<u>\$ 405,125</u>	<u>(\$ 134,874)</u>	<u>\$ 2,253,886</u>
部門負債	<u>\$ 688,954</u>	<u>\$ 34,486</u>	<u>\$ 19,479</u>	<u>\$ 168,134</u>	<u>\$ 108,131</u>	<u>(\$ 165,895)</u>	<u>\$ 853,289</u>

(3) 本合併公司目前有四個應報導部門，即LED第一事業部、LED第二事業部、太陽能模組事業部、廣州番禺立聯。

主要業務

LED第一事業部—經營各種電子零件(發光二極管、顯示器)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前項有關產品及原料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經銷投標及報價業務。

LED第二事業部—有關玩具(電動玩具除外)五金塑膠電子零件印刷電路板薄膜開關軟性印刷電路板積體電路電子鐘、電子錶、計算機、電腦磁碟片、發光二極體液晶顯示看板等。

太陽能模組事業部－太陽能模組、發電系統設備之製造與買賣等。

廣州番禺立聯－生產、銷售各種電子零件(發光二極體、數碼管)。

(4) 本合併公司呈報主要部門別資訊之基礎：

係以策略性事業單位為基礎，各有其管理團隊及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之技術及行銷策略，故該策略性事業單位分別管理及呈報營運決策者。

(5) 本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母公司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6) 本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本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